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380 号文“关于核准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拟向社会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0,000 万股。

截至 2014 年 9 月 11 日止，公司已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000 万股，发行价格 9.1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916,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7,630,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08,370,00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 100,000,000.00 元，计入资本溢价人民币 808,370,000.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610397 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 项目                 | 金额             | 备注        |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146,263,638.47 | ①         |
| 扣除手续费后利息收入         | 2,257,195.74   | ②         |
| 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本金         | 100,000,000.00 | ③         |
| 本年度使用金额            | 234,979,596.93 | ④         |
|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13,541,237.28  | ⑤=①+②+③-④ |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

神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本公司已与保荐人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子公司华峰重庆氨纶有限公司已与保荐人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涪陵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32,722,401.19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5 年 1 月 19 日，公司使用 9,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 2015 年 1 月 19 日至 2015 年 7 月 19 日。因财务人员工作疏忽，导致逾期归还，2015 年 8 月 19 日归还 2,000 万元，2015 年 8 月 21 日归还 7,000 万元，截止 2015 年 8 月 21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9,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将继续用于原承诺投资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5 年 1 月 19 日，公司使用 9,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 2015 年 1 月 19 日至 2015 年 7 月 19 日。因财务人员工作疏忽，导致逾期归还，2015 年 8 月 19 日归还 2,000 万元，2015 年 8 月 21 日归还 7,000 万元，截止 2015 年 8 月 21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9,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除此之外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0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总额                    |                    |            | 90,837.00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23,272.24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0.00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89,482.88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0.00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0.00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br>（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br>(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br>(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3)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年产 60,000 吨差别化氨纶项目        | 否                  | 100,000.00 | 90,837.00      | 23,272.24 | 89,482.88     | 98.51%                     | 注 2           | 7,092.71     | 注 3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100,000.00 | 90,837.00      | 23,272.24 | 89,482.88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            | 不适用。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不适用。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本年度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见三、（三）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见三、（四）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尚未建设完成。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见三、（七）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注 1：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不超过 100,000.00 万元，实际募集到的资金净额为 90,837.00 万元。

注 2：项目分两期实施，每期 3 万吨，第一期实施时间 2013 年 9 月-2014 年 12 月，第二期实施时间 2015 年 2 月-2016 年 8 月，两期工程全部完工共需 36 个月。

注 3：项目分两期实施，每期 3 万吨，公司未承诺每期可实现的预计效益。第一期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税后净利润 7,092.71 万元。

注 4：2015 年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234,979,596.93 元，手续费后利息收入 2,257,195.74 元，扣除手续费后利息收入后使用金额 232,722,401.19 元。